

江苏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年度绩效目标申报表

申请使用专项债券资金年度：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秣陵新市镇文化活动中心项目		项目主管部门 (盖章)	南京紫金山科技城管理委员会
项目属性	☒ 新增专项债券 ☐ 到期申请延续			
年度申请 专项债券金额 (亿元)	0.4		以往年度已发行 专项债券金额 (亿元)	0.8
(预计) 开工时间	2022年4月		(预计) 完工时间	2025年12月
项目建设/运营 单位 (盖章)	南京秣陵新市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及 联系电话	徐天明 18005196063
项目批复资金来源 (亿元)	项目立项批复投入资金总额			2.1
	财政资金	政府预算资金安排		0.9
		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安排		1.2
		其中：用作项目资本金		0
				
	自筹资金	自有资金		0
		市场化融资		0
				
申请专项债券年度 预期目标	目标1：完成安置房及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建设，确保项目按计划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总建筑面积20.55万m ² 目标2：专项债券资金使用合规、高效，保障项目建设资金需求，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过程 (25)	资金管理	指标1：资金到位率		=100%
		指标2：资金使用执行率		≥90%
		指标3：资金使用合规性		符合制度要求
	组织实施	指标1：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指标2：制度执行有效性		符合
产出 (35)	数量指标	指标1：实际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指标1：质量达标率		=100%
		指标2：质量控制		符合本项目设计及相关验收规范要求
	时效指标	指标1：计划开工时间		2022年4月1日
		指标2：不利条件		积极处理各项不利条件
	成本指标	指标1：成本控制		不超过项目批复投资
效益 (30)	社会效益	指标1：阶段性社会效果		项目建设期间未发生重大扰民投诉或群体性
满意度 (10)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1：政府相关部门满意度		90%
总 计				
财政分管处(科)室 审核意见	处(科)室负责人：(盖章)			
财政绩效处(科)室 审核意见	处(科)室负责人：(盖章)			
财政债务处(科)室 审核意见	处(科)室负责人：(盖章)			
财政部门 批复意见				

说明：1、此表一式3份，由财政部门指导项目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在申报年度专项债券资金需求时填报；

2、财政部门在办理专项债券资金支付时，同步批复项目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



江苏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年度自我评价情况表

评价债券资金使用年度：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林陵新市镇文化活动中心项目			建设/运营单位（盖章）		南京林陵新市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国家重大项目库代码		2018-320115-87-01-573737			地债管理系统项目编码			
项目累计发行专项债券总额（亿元）			1.2		项目已实际使用专项债券总额（亿元）			0.94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项目建设投入、产出符合计划要求，'实际总建筑面积28000m²'，质量验收合格 目标2：项目资金使用合理，成本控制在批复投资以内				目标1：项目建设投入、产出符合计划要求，实际总建筑面积28000m²，质量验收合格 目标2：项目资金使用合理，成本控制在批复投资以内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年度绩效目标自评完成情况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评分依据	
过程（25）	资金管理	指标1：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10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债券发行额度）×100%	
		指标2：资金使用执行率	≥90%	78%	10	8	资金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指标3：资金使用合规性	符合制度要求	符合制度要求	10	10	会计账簿、专项债券资金专款专用情况	
	组织实施	指标1：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5	5	业务等管理制度	
		指标2：制度执行有效性	符合	符合	5	5	制度执行情况	
	产出（35）	数量指标	指标1：实际完成率	=100%	=100%	10	10	项目进度计划、实际施工进度
质量指标		指标1：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	10	质量验收记录等	
		指标2：质量控制	符合本项目设计及相关验收规范要求	符合本项目设计及相关验收规范要求	5	5	质量事故通知单、处理记录等	
时效指标		指标1：计划开工时间	2022年4月1日	2022年4月1日	5	5	开工报告、施工组织设计、项目总进度计划、施工合同等	
		指标2：不利条件	积极处理各项不利条件	积极处理各项不利条件	5	5	主管部门及监理进度类通知单、联系单，及相关整改回复单进度计划	
成本指标		指标1：成本控制	不超过项目批复投资	不超过项目批复投资	5	5	工程款支付、现场签证、设计变更	
效益（30）	社会效益	指标1：阶段性社会效果	项目建设期间未发生重大扰民投诉或群体性事件	项目建设期间未发生重大扰民投诉或群体性事件	10	10	信访记录、舆情监测报告	
满意度（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1：政府相关部门满意度	≥90%	≥90%	10	10	满意度调查记录	
总 计					100	98		
自评偏差原因及改进措施		项目受水电气招标因素影响，竣工结算进度晚于预期，因此资金执行率未达到90%，其他方面基本无偏差，工程质量合格，成本受控。						
项目主管部门 复核意见		同意 部门负责人：袁杨 部门：（盖章）						
财政分管处（科） 室复核意见		处（科）室负责人：张 处（科）室：（盖章）						
财政绩效处（科） 室复核意见		处（科）室负责人：朱志伟 处（科）室：（盖章）						
财政债务处（科） 室重点监控整改情 况		处（科）室负责人：陈心华 处（科）室：（盖章）						

备注：1、项目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分管处室）须对项目单位提供的目标绩效进行严格把关，项目单位要对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2、对目标完成情况存在偏差的项目，从经费保障、制度保障、人员保障、硬件条件保障、项目实施方式和进程等方面进行研判和分析，查找原因，提出改进的意见建议；
3、对目标完成偏差较大的项目，列入重点监控，并说明整改情况；
4、“评分依据”栏要说明评价规则及评分依据，其中定量指标须增列出评分公式。

秣陵新市镇文化活动中心项目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自我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秣陵新市镇文化活动中心项目（项目代码为2018-320115-87-01-573737）主管部门为南京紫金山科技城管理委员会，项目建设及运营单位为南京秣陵新市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南京市江宁区华浦路以南、秣欣路以东。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图书馆、美术馆、展览馆、老年活动中心等，总建筑面积28000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20000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8000平方米。项目总投资为21000万元，累计发行专项债券1.2亿元，其中2020年发行0.8亿元、2025年申请发行0.4亿元。项目建设周期为2022年4月至2025年12月。

二、项目总体目标及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共两项：目标一为项目建设投入、产出符合计划要求，实际总建筑面积28000 m²，质量验收合格。目标二为项目资金使用合理，成本控制在批复投资以内。

实际完成情况为：项目按计划推进，已完成主体建设，总建筑面积28000平方米；项目资金按计划到位并合规使用，成本控制在批复投资21000万元以内，专项债券资金专款专用。

三、绩效自评结论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8 分，评价等级为优。项目整体实施情况良好。

南京紫金山科技城管理委员会

2026 年 6 月 12 日

